

# 城市建设废除围堤审核

##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城市建设废除围堤审核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实施主体	南阳市水利局	办件类型	即办件
法定办理时限	10 个工作日	承诺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层级	市级
是否涉及特殊环节	否	是否涉及中介服务	无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服务对象	非法人企业
是否网办	是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快递申请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互联网收件、互联网预审、互联网受理、互联网办理、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互联网电子证照反馈	通办范围	全市
数量限制	无	四办标志	网上办、一次办
最多到现场办	0 次	必须到现场原因说	无

事次数		明	
是否支持物流 快递	是	是否网上支付	否
行使内容	城市建设废除围堤审 核	权限划分	无

### 扩展信息

入驻网上办事 大厅方式	统一受理式	是否投资事项	否
是否支持预约 办理	否	是否进驻政务实 体大厅	是
个人主题分类	规划建设	是否支持自助终 端办理	否
面向自然人的 事件分类(人 生事件)	无	法人主题分类	水务气象
面向法人的特 定对象分类	无	面向自然人的特 定人群分类	无
面向法人的经 营活动分类	无	办理地址	南阳市宛城区(县) 仲景街道范蠡东路 1666号3号楼一楼北

			厅综合服务区室（窗口）
窗口描述	南阳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南区3号楼1楼北区综合服务窗口办理	交通指引	乘坐1路、14路、22路、6路、30路、32路、35路、36路公交车，在范蠡路南阳市市民服务中心（南阳市人才市场）下车；或乘坐1路、6路、30路、14路、35路，到南都路南阳市市民服务中心下车
运行系统名称	河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统一受理系统	地图坐标	(33.018074, 112.589794)
办理系统咨询电话	一、固话咨询:0377-63132054 二、网上咨询地址: <a href="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a>	监督投诉电话	一、固话投诉:0377-62299215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a href="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a>

			UserAuthent.do?flag =4 2、 河南省信访局网 上投诉平台： <a href="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a> 3、 河南省纪委网上 投诉平台： <a href="http://henan.12388.gov.cn/">http://henan.12388.gov.cn/</a>
--	--	--	--

### 编码信息

实施主体编码	411300000000036	实施编码	11411300005998594 E3000119011000
地方实施编码	005998594XK27406 003	业务办理项编码	11411300005998594 E300011901100003

### 申请条件

(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申请事项必须合规合法。

## 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年修正）第三十四条：城市建设不得擅自填堵原有河道沟叉、贮水湖塘洼淀和废除原有防洪围堤。确需填堵或者废除的，应当经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依据	受理标准	来源渠道
1	建设水利项目所依据的文件	复印件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计委水政〔1992〕7号）第五条：(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	材料真实有效、加盖公章	申请人自备
2	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	原件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计委水政〔1992〕7号）第五条：(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	材料真实有效、加盖公章	申请人自备

			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		
3	城市建设废除围堤审核的申请书	原件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计委水政〔1992〕7号）第五条：(1)申请书；	材料真实有效、加盖公章	申请人自备
4	防洪评价报告	原件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计委水政〔1992〕7号）第五条：  (6) 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材料真实有效、加盖公章	申请人自备
5	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	原件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计委水政〔1992〕7号）第五条：(4)占	材料真实有效、加盖公章	申请人自备

			用河道管理范围内 土地情况及该建设 项目防御洪涝的设 防标准与措施;		
6	建设项目所涉及 河道与防洪部分 的方案	原件	《河道管理范围内 建设项目管理的有 关规定》(国家计 委水政〔1992〕7 号)第五条:(3)建 设项目涉及河道与 防洪部分的初步方 案	材料真实有 效、加盖公 章	申请人自备

## 收费信息

收费信息	收费项目名称	无
	收费标准	无
	是否允许减免	无
	允许减免依据	无
	备注	无

## 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申报，并选择结果送达方式。； 办理结果：暂时不涉及该项内容，后台正在加紧完善；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王文义；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经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规定的，决定予以受理。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规定的，应当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办理结果：暂时不涉及该项内容，后台正在加紧完善；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魏兴中；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根据《水法》《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开展审查。； 办理结果：暂时不涉及该项内容，后台正在加紧完善；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胡红晓；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根据《水法》《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决定。； 办理结果：暂时不涉及该项内容，后台正在加紧完善；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的选择，当场送达或者快递送达行政许可决定文件。； 办理结果：暂时不涉及该项内容，后台正在加紧完善；

## 审批结果

序列	结果名称	结果样本	结果类型	领取说明
1	城市建设废除 围堤审核行政	/group1/M00/1 6/00/rBQCQI9V	批文	申请对象凭受理单在南阳市



	许可决定书	7HqAL4vYAAMV UoOfG2s079.pdf		行政审批服务 中心 3 号楼 1 楼北区“综合 出证窗口”领 取
--	-------	--------------------------------	--	--

## 常见问题

问题	解答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 审核需要申请书吗	需要申请书